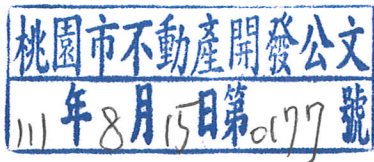
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桃園市政府 函

330

桃園市桃園區經國路9號15樓之2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
承辦人：技士張家嘉

電話：03-3322101#5226

電子信箱：1004804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計字第111020053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公告實施「變更高速鐵路桃園車站特定區細部計畫（第二次通盤檢討）（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）（第二階段）案」公告及計畫書各1份，請張貼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依都市計畫法第23條規定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中壢區公所、桃園市大園區公所

副本：中壢區籍市議員、大園區籍市議員、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（以上均不含附件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科（含公告及計畫書各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（含公告及計畫書各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行政科（含公告及計畫書各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（含公告及計畫書各3份）

市長鄭文燦

理事長劉守禮

理事長劉守禮

第1頁，共1頁

秘書長吳柏毅

副秘書長柯惠惠

傳真轉知會員

秘書陳宇莉